

學校之研究發展 研發處業務介紹

研究發展處

110年8月



企劃組主要業務項目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教師及研究
人員評鑑

教師彈性
薪資暨獎勵
申請

教師表現及
系所績效
管理系統

學術研究
減少授課
時數申請

研發替代役
甄選

本校教師評鑑業務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➤ 評鑑對象：本校**專任**教師(含專業技術人員)

講師、
助理教授

每隔**3年**
評鑑**1次**

副教授、
教授

每隔**5年**
評鑑**1次**

➤ 須修習3小時以上之學術倫理與誠信教育課程。

➤ 最近一次評鑑**不通過**者不得提出**升等**。

評鑑標準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講師 / 助理教授 / **新聘各級教師**

評鑑項目

(一) 教學

1. 課程意見調查平均**3.5分**以上
2. 符合授課時數規定
3. 無其他不利教學情事(若無則免提)

含新聘副教授、新聘教授

(二) 研究

- **學術表現(4擇1) :**
 1. 專書**1本**/專書單篇**3篇**
 2. 期刊論文**2篇**
 3. 實體審查專利**2件**
 4. 展演或競賽得獎**1次**
- **研究計畫 :**
主持1件校外研究計畫(助理教授以上者，共同主持不計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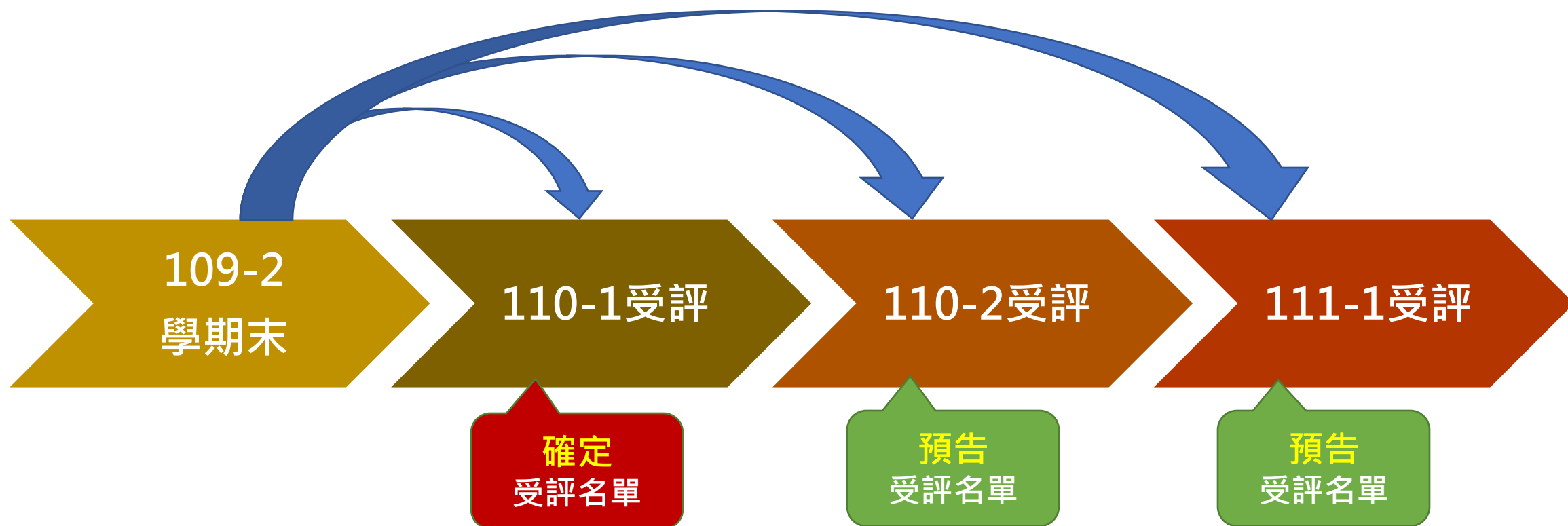
(三) 服務及輔導

80分以上，各學院、系所自訂標準

教師評鑑預警制度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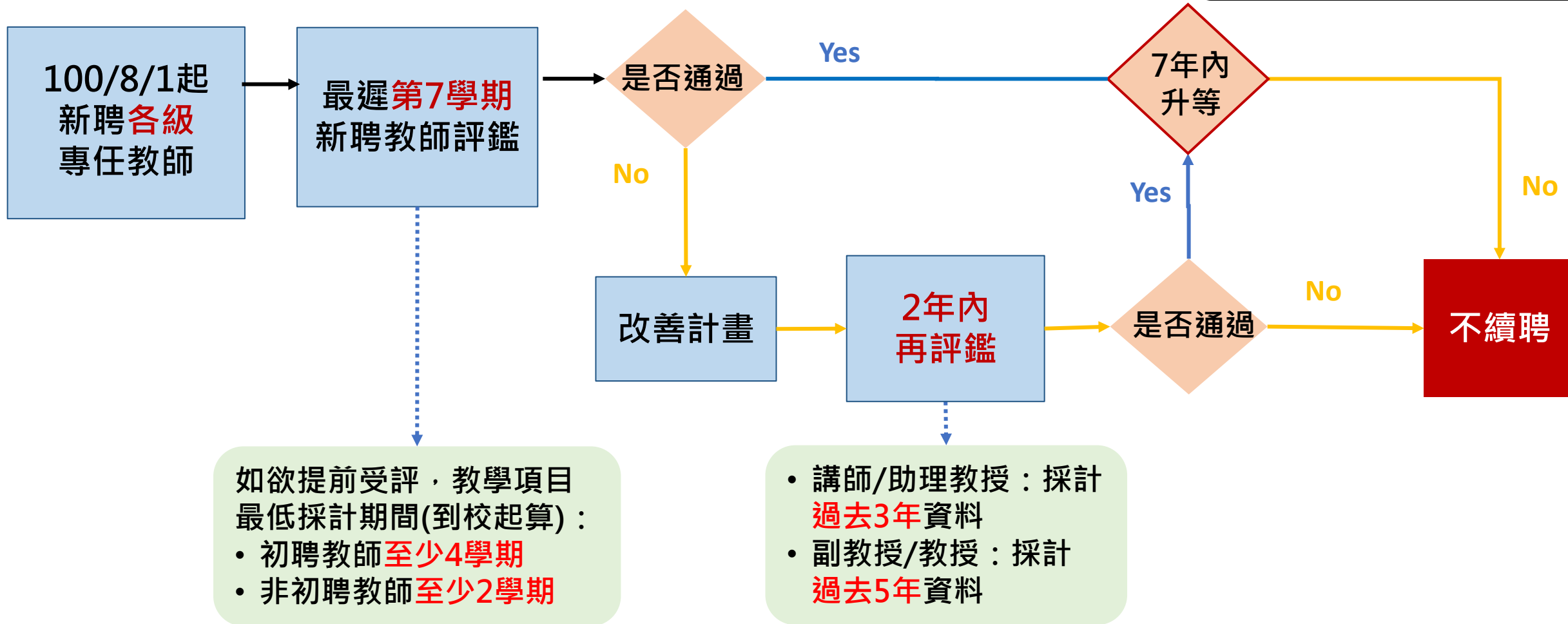
- 學期末研發處函請各系所預定受評教師名單



新聘教師評鑑流程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※6年內未升等者，再續聘1年，
如仍未升等，則不予續聘



新聘教師其他相關規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1年內應完
成之訓練/
課程

- 1.新進教師研習(鴻鵠營)
- 2.同儕觀課與回饋
- 3.研究諮詢(初任教職者)
- 4.環安中心教育訓練與測驗
(如系所具有實驗/習場所者)

(次學年起)

- 1.不予晉薪
- 2.不得超授鐘點
- 3.不得在校內外兼職兼課(含
在職專班、進修推廣學院及暑期班)

評鑑結果
不通過之
限制

延後評鑑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

- 依教師請假/服務年資申請延後。
- 須經校長核可始生效。
- 延後評鑑之資料，自前次評鑑當學期起算。

科技部補助研究獎勵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依據本校獎勵特殊優秀人才辦法辦理

辦理時間：每年5月受理線上申請

每人每月獎勵金額自6,800元至5萬元不等，獎勵期一年

- 論文
- 專書
- 國內外專利等

提昇研究影響力

- 科技部計畫
- 非科技部計畫
- 技術移轉
- 授權金、衍生利益金等

爭取外部資源

- 擔任國際期刊主(副)編
- 主辦國際學術研討會
- 擔任國際學(協)會主席等

增進國際聲譽

本校「師大講座」、「研究講座」、「特聘教授」及「優聘教授」申請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依據本校獎勵學術卓越教師辦法辦理

辦理時間：每年10月受理線上申請

獎助及期程：

6萬~40萬
/每月
至退休或離職

師大講座

4~5萬/每月
三年

研究講座

2~3萬/每月
三年

特聘教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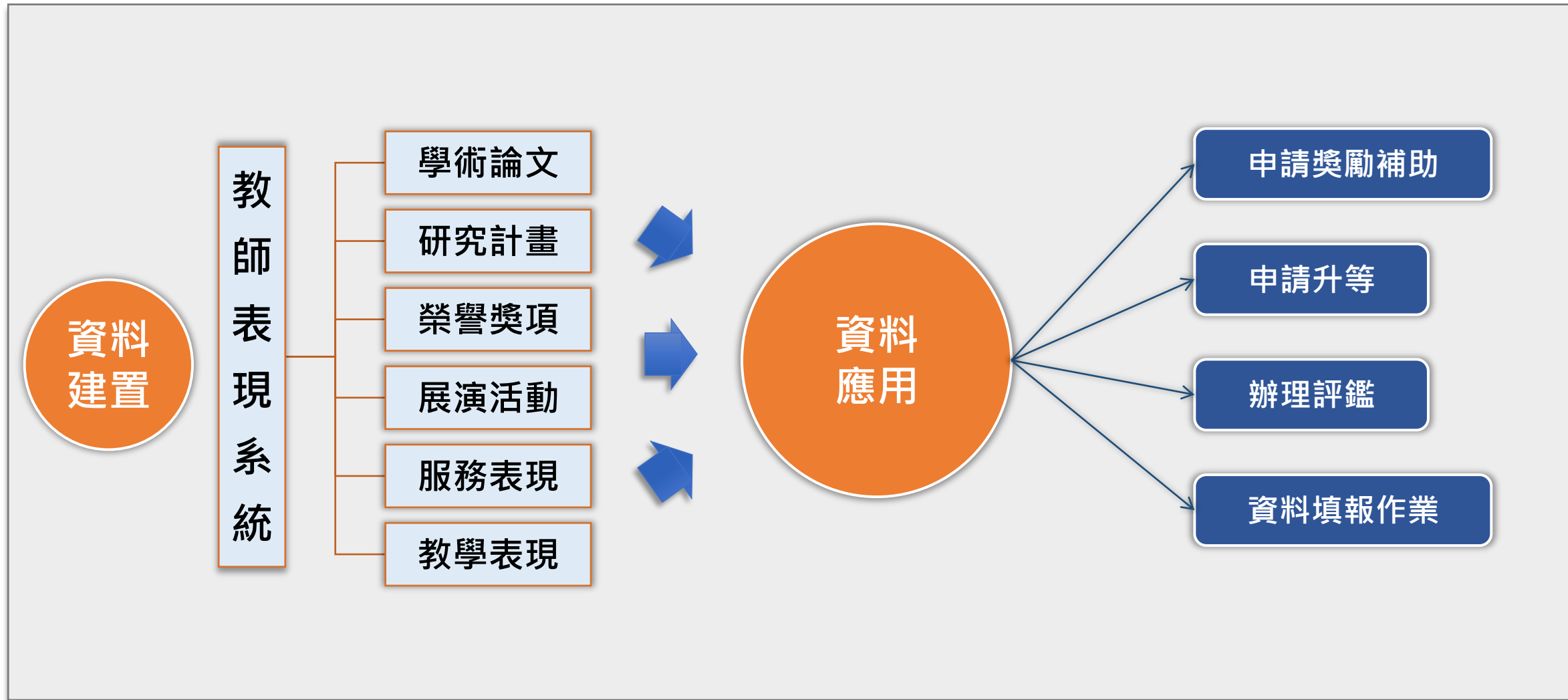
1~2萬/每月
三年

優聘教授

同獲獎勵
特殊優秀
人才者，
獎勵金擇
一領取

教師表現及系所績效管理系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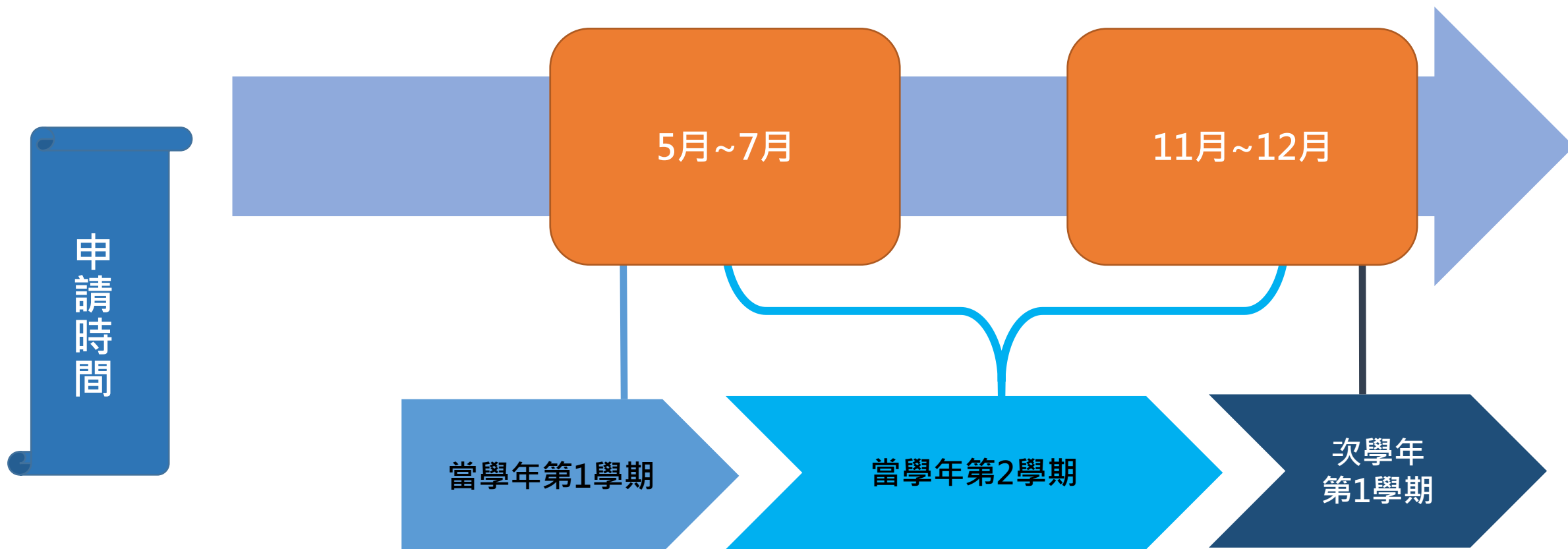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

學術研究減少授課作業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依據：1. 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要點(第六點)
2. 104.06.18師大研企字第1041013286號函釋



學術研究減少授課作業 (續)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- 行政管理費

同一「學年」內，計畫行政管理費累計達10萬元以上者得減授1小時，其後每增加8萬元得再減授1小時。

- 計畫期程

1. 6個月 ≤ 期程 < 1年，得減授1小時
2. 期程 ≥ 1年，得減授2小時

申請對象：
本校專任教師、
計畫主持人

行政管理費
4小時

期程
2小時

上學期
3小時

下學期
3小時

每學年最多6小時

每學期至多3小時

研發替代役甄選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

◎依據替代役實施條例，役男與學校具有僱傭關係，適用勞基法對勞工之保障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敬請指教